

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贊助辦法

105 年 12 月 30 日經本校 107 年全大運募款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央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辦理 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（以下簡稱 107 年全大運），為有效運用社會資源贊助，以推廣運動風氣、提升賽事品質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本次社會資源贊助分為以下四類，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場館整建：提供運動場館整建之資金。
 - （二）現金贊助：提供軟硬體設施及行政業務推動之現金。
 - （三）物品贊助：
 - 1、各項設備：提供賽事轉播或各式比賽之器材，依捐贈者意願區分為：
 - （1）無償贈予：賽後無償贈予本校規劃使用。
 - （2）短期借用：賽後歸還贊助單位。
 - 2、消耗性物資：提供選手賽事進行之各式補給品。
 - （四）活動及廣告贊助：提供各項活動演出與廣告露出。
- 三、上述場館整建、物品、活動及廣告需求，以及本校提供贊助者之回饋方式，請詳閱「107 年全大運贊助項目與回饋說明」（附件 1）。
- 四、本校得授權開發、生產與銷售 107 年全大運吉祥物及其標誌之紀念商品，方式如下：
 - （一）開發製造 107 年全大運紀念商品之廠商，將另授予 107 全大運之吉祥物及標誌圖形的使用權，並提供比賽期間紀念品展示空間。
 - （二）前款授權另訂書面合作契約，展示場地及行銷管道另行協議。
 - （三）獲得本次全大運授權開發紀念商品之廠商，不適用本辦法第三條之回饋方式。
 - （四）本校保有吉祥物及其標誌圖形權。
- 五、廠商贊助收據或證明之處理方式請詳閱「107 年全大運贊助流程及須知」（附件 2）。
- 六、本校保有最終回饋項目之決定權。
- 七、本辦法經 107 年全大運募款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本辦法適用期間自公布日起，至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二、現金贊助

回饋項目\金額	600 萬以上	500 萬	250 萬	100 萬	50 萬	30 萬	10 萬
開幕典禮舞台列名	V	V	V	V			
運動員號碼布	贊助現金最高額且超過 500 萬元者，將於運動員號碼布列印贊助公司名稱或 LOGO。						
各式證件牌	贊助現金次高額且超過 250 萬元者，將於大會各式證件列印贊助公司名稱或 LOGO。						
中大校門倒數看版	1 面						
高空汽球	1 個	1 個					
精神堡壘列名	V	V					
田徑場內觀眾席帆布條	3 面	2 面	1 面				
中大路廣告帆布條	3 面	2 面	1 面				
校、內外道路宣傳旗幟列名	V	V	V	V			
校園內桃太郎旗列名	V	V	V	V			
贊助公司 TRUSS 形象廣告	V	V	V	V			
贊助公司形象廣告輪播	V	V	V	V			
校園運動場館周邊看板	2 面	1 面	1 面	1 面	1 面		
田徑場內四周看板	5 面	3 面	2 面	1 面	1 面	1 面	
運動場外圍廣告帆布	3 面	2 面	2 面	1 面	1 面	1 面	1 面
出席贊助記者會	V	V	V	V			
開閉幕貴賓介紹	V	V	V	V			
大會海報列名	V	V	V	V			
展示攤位	2 個	1 個	1 個	1 個			
秩序冊廣告	1 頁	1 頁	1 頁	1 頁	列名		
大會公報列名	V	V	V	V	V	V	
服務手冊廣告	1 頁	1 頁	1 頁	1 頁	半頁	列名	列名
大會網頁廣告連結	V	V	V	V	V	V	V
終身 VIP 停車證及中大之友圖書證乙張	V	V					
5 年期 VIP 停車證及中大之友圖書證乙張			V	V			
3 年期 VIP 停車證及中大之友圖書證乙張					V		
2 年期 VIP 停車證及中大之友圖書證乙張						V	
1 年期 VIP 停車證及中大之友圖書證乙張							V
紀念獎牌（公開表揚）	V	V	V	V			
感謝狀	V	V	V	V	V	V	V

▲附註：

- 贊助金額未達 10 萬元以上，以服務手冊、網頁列名致謝。
- 列名得以公司名稱或 LOGO 擇一露出。實際露出大小，由大會設計安排。
- 各式比賽場地，得由贊助此種運動比賽設備或是球類廠商，自行於場館內廣告，以不影響原有廣告為原則。

三、物品贊助

物品贊助需求表		
品名	數	說明
服裝相關物品		
大會長官、貴賓、記者朋友等運動服裝	400 套	貴賓及各校校長服裝(排汗 polo 衫、褲子、外套、帽子)
服務學生工作服裝	10,000 件	T-shirt
接待人員服裝	200 件	polo 衫
裁判服裝	1,200 套	
帽子	6,000 頂	
其它	2,000 頂	戶外使用-貴賓、裁判、工作人員
比賽類物品		
比賽用球	提供比賽使用	網球、羽球、桌球等
比賽設備	提供比賽使用	
液晶顯示電視(40 吋以上)	30 台	所有賽事速報，比分顯示用
生活類物品		
礦泉水	60000 瓶	
衛生紙	1000 串	
交通反光背心	200 件	
交通指揮棒	200 支	
流動廁所租用	50 座	
大巴士租賃	300 車次	
廠商攤位帳棚租用	100 個	
桌椅租用	100 組	每組為 1 桌+3 椅
開幕/閉幕貴賓餐盒	500	開幕 400、閉幕 100
醫護耗材	3000 份	如:運動貼布、肌貼等
獎品類物品		
全大運各類抽獎活動獎品	500 份	如：平板電腦、手機
金銀銅牌運動員紀念品	2500 份	吉祥物
其他類物品		
其他		

▲附註：

- 贊助物品須以大會需求物品為限。
- 贊助物品之數量，達 107 全大運預估需求數量者，將為 107 全大運指定品牌。
- 物品之展示場地，由本校依廠商攤位組規劃訂定。
- 物品贊助以一產品一企業為原則，物品贊助數量未達預估需求數量者，本校得接受其他廠商贊助。
- 指定贊助服裝相關物品者，得於服裝上加印廠商 LOGO。
- 物品贊助以等價金額，比照現金贊助方式回饋。

四、活動暨廣告贊助回饋

(一) 活動贊助

項次	活動贊助項目	預估經費(元)
1	107 全大運代言人宣傳活動	70 萬
2	107 全大運聖火傳遞活動	50 萬
3	107 全大運開幕典禮	200 萬
4	107 全大運閉幕典禮	50 萬

(二) 廣告贊助

項次	廣告贊助項目	預估經費(元)
1	選手之夜宣傳費 (有線電視和 DM)	50 萬
2	大會活動廣告	200 萬
3	電視	1200 萬
4	報紙	300 萬
5	電台廣播	70 萬
6	雜誌	70 萬
7	戶外廣告	60 萬
8	網路 (入口網站)	70 萬
9	中大廣告牆 (每面)	8 萬
10	台鐵列車座椅布	600~700 萬
11	手機廣告宣傳	100 萬

▲附註：

- 1、贊助全大運廣告，將以全大運廣告為主，贊助廠商廣告為輔，同時出現。
- 2、活動及廣告贊助以等價金額，比照現金贊助方式回饋。

有關上述所列之實物、活動、廣告贊助項目如與您的需求不符，請與我們聯繫，我們將儘量達成您的要求，誠摯歡迎您的參與。

附件 2：107 年全大運贊助流程及須知

感謝您贊助 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，欲以現金贊助者，敬請填妥捐款單（附件 2-1）；以物品贊助者，處理方式說明如下：

一、各項設備

（一）無償贈予

1、填具本校「捐贈物品基本資料表暨同意書」（附件 2-2）

2、檢附購置價格證明文件

（1）廠商自產：檢附載有品名、規格、數量、金額之出貨單。

（2）非廠商自產：檢附其取得成本費用之發票、收據正本（檢附影本者請書明原因，註明該影本與正本相符後蓋公司章）。

本校依上述憑證及物品名稱、規格、數量、金額相符之交貨簽收單，開立「實物收據」，註明物品名稱、規格、數量等資料，並標註市值金額（含稅）。

（二）短期借用

1、函文本校

若廠商提供全大運比賽相關器材設備免費借用，請廠商正式函文本校，於簽訂贊助契約書時，註明免費借予全大運之運動器材設備品名、規格、數量、借用期間、租金市價。

2、簽訂贊助合作備忘錄（附件 2-3）

本校將於全大運後，依實際免費使用器材設備品名、規格、數量、使用期間及依廠商所列計算之租金價額，開立證明、函謝廠商（函文並檢附廠商原函影本為附件）。

二、消耗性物資

1、簽訂贊助合作備忘錄（附件 2-3）

2、檢附購置價格證明文件與收據開立，皆比照各項設備無償贈予部分辦理。

附件 2-1：捐款單

國立中央大學捐款單

(107 年全大運專用)

一、捐款者資料 (打*號處，請您務必填妥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捐款者*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電子信箱	
單位/職稱		電話*	(宅)_____ (公)_____	手機	_____
通訊地址*	□□□□□				
身份別*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友_____系/所，_____年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業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財團法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職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
抵稅收據抬頭*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捐款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刊登芳名錄*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(匿名)
身分證字號	_____ *國稅局個人綜所稅捐贈扣除額抵稅資料用(非必填)				
個人資料保護法聲明: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、聯絡方式等，僅供本校執行捐款相關業務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。					
填表人姓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捐款者	電話		電郵	

二、捐贈金額和用途*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期定額	每月捐款新台幣_____元，自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。 ※請填寫下方人工請款信用卡資料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次捐款	新台幣_____元 或 美金_____元
用途勾選	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館整建(含比賽場館、其他場館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贊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及廣告:(指定項目_____) <small>※1.本專案捐款結餘，悉數交由本校依實際需求作為學生獎助學金或納入校務基金使用。 2.如因不可抗力之因素(如颱風等天災或疾疫)，本校保留在運動會舉辦前十四日之活動取消權。若運動會取消，本校將扣除已支出之經費與行政手續費，退還贊助款項。惟扣除之支出經費，不得超過原贊助金額之 20%。</small>

三、捐贈方式*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	請交由秘書室第一組承辦人員簽收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用卡 (人工請款)	信用卡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IS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A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C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國運通卡 信用卡號 _____ - _____ - _____ - _____ 有限期限 _____ / _____ 背面後三碼 _____ 發卡銀行 _____ 持卡人簽名 _____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匯	專戶：第一銀行中壢分行，銀行代號：007 戶名：國立中央大學 401 專戶，帳號：281-30-610132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或匯票	抬頭：「國立中央大學 401 專戶」或「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」，加劃橫線，註明「禁止背書轉讓」字樣，以掛號郵寄本校秘書室第一組-校務基金募款收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政劃撥	填寫郵政劃撥單。戶名：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，帳號：19531076
線上捐款 中大校務基金募款網站 http://give.ncu.edu.tw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刷卡	請於本校募款網站選擇「線上刷卡」，依說明進行操作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超商代收	請於本校募款網站選擇「超商代收」，列印繳款條碼單後至便利商店繳款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外捐款	透過 Give2Asia 進行海外捐款，其收據可於美國捐款抵稅使用： http://goo.gl/DolUvl

致謝辦法

捐款達 10 萬元以上，致謝回饋下列項目(請參考〈107 年全大運贊助項目與回饋說明〉)。如有需要，敬請惠賜資料辦理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運動場館 VIP 證 (限「場館整建」用途)：	姓名：_____ 手機：_____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IP 汽車通行證：	
車主姓名：_____	車號：_____ 手機：_____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大之友借書證：(另請 email 證件照電子檔)	
身分證：_____	通訊地址：_____ E-MAIL：_____

填完本單請傳真、郵寄或交付本校募款窗口，謝謝！
 地址：32001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 國立中央大學秘書室(校務基金募款)
 聯絡專線：(03)426-7104 / Email：give@ncu.edu.tw / 傳真：(03)425-3650
 中大校務基金募款網站：<http://give.ncu.edu.tw>

※掃描條碼快速瞭解 107 年全大運贊助和回饋專案※



附件 2-2：捐贈物品基本資料表暨同意書

國立中央大學接受實物捐贈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捐贈者資料

姓名/機構名稱	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		
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友_____系/所，_____年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職員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業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財團法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電話	電子信箱		
聯絡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捐贈者	聯絡人電話	

二、捐贈財物

購置日期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財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地_____元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屋_____元整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械設備_____元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交通設備_____元整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雜項設備_____元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價證券_____元整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圖書/具典藏價值之期刊等_____元整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形資產(軟體、專利權等)_____元整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明列名稱)：_____元整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消耗品_____元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消耗品_____元整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維修_____元整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明列名稱)：_____元整		
上述財物 合計金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計新台幣_____元整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計外幣(幣別：_____)_____元整，匯率_____， 折合新台幣_____元整		
	※請附價值證明文件(如：購入發票、收據等)。		
財物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品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品 ◎性能：_____		
	◎使用年限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曾使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使用_____年_____月		
	※捐贈收據金額為本校依折舊計算之帳面價值。		
附有負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。請說明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指定受贈單位(用途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指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定：_____		
捐贈收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要		
刊登芳名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(匿名)		

【校內行政會簽專用】

受贈單位	總務處	秘書室	主計室	校長
單位：				
承辦人(分機)：				

實物捐贈同意書

捐贈人（單位機構）_____無償

捐贈國立中央大學及其所屬單位財物乙批，該批財物確為捐贈人所有，捐贈物品明細詳如「接受實物捐贈明細表（附件）」。國立中央大學受贈財物如有糾紛，概由捐贈人（單位機構）負責。

捐贈人（簽章）/捐贈單位（大小章）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

國立中央大學接受實物捐贈明細表

編號	財物名稱	廠牌、規格	單價	數量	總價	備註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合計：						_____元整

- 一、業經確認上列明細表為捐贈國立中央大學及其所屬單位之財物清單，核對結果無誤。
- 二、檢附上列捐贈財物價值證明文件（購入發票、收據等）。

捐贈人（簽章）/捐贈單位（大小章）：

確認人（簽章）：_____

查核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 2-3：贊助合作備忘錄

107 年全大運贊助廠商合作備忘錄

國立中央大學【以下簡稱甲方】

廠商名稱：_____【以下簡稱乙方】

甲乙雙方茲為加強推動 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順利進行，特簽訂本備忘錄，同意並遵守下列合作要點：

- 一、活動名稱：中華民國 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。
- 二、廠商進駐期間：107 年 4 月 28 日至 107 年 5 月 2 日（以實際活動期間為準）
- 三、廠商贊助物資：

品 項	數 量

四、校方回饋項目：

品 項	數 量

五、如因不可抗力之因素（如颱風等天災或疾疫），甲方保留在運動會舉辦前十四日之活動取消權。若運動會取消，甲方將扣除已使用之數量，全數歸還物品。

六、乙方贊助之物資將於甲方相關網站、刊物公開徵信。

備 忘 錄 簽 署	
甲方：國立中央大學 代表人(或授權人)： 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 電話 (03) 422-7151 傳真 (03) 422-6062 蓋章：	乙方： 代表人： (聯絡人): 地址： 電話： 傳真： 蓋章：

填完本單請傳真或郵寄回本校，謝謝！

地址：32001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 國立中央大學 107 年全大運執行辦公室

電話：(03) 426-7128 傳真：(03) 426-2251